

公司代码：600487

公司简称：亨通光电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5
四、	附录.....	12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尹纪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纪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江桦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957,173,900.02	12,388,385,022.49	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34,673,515.05	4,094,152,314.07	0.99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43,248.95	-165,114,949.47	13.97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37,506,518.46	1,596,097,167.44	2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166,335.30	42,418,479.96	1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542,469.82	25,991,293.93	67.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1.55	减少0.3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2	0.2048	-4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2	0.2048	-40.82

注：2014年5月27日公司派发股票股利每10股转增5股，上年同期每股收益按同一口径计算为0.1025元/股，本期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实际增长18.2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0,800.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28,942.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2,545.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8,101.74	
所得税影响额	-905,229.90	
合计	6,623,865.4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3,70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156,460,380	37.81	30,000,000	质押	113,1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12,000,000	2.90	0	未知		未知
毛慧苏	10,918,260	2.64	0	无		境内自然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如意12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00,000	2.18	0	未知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如意16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00,000	2.18	0	未知		未知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财通基金—富春47号资产管理计划	8,968,282	2.17	0	未知		未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62,600	2.05	0	未知		未知
加拿大年金计划投资委员会—自有资金	4,534,942	1.10	0	未知		未知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1期	4,159,335	1.01	0	未知		未知
崔根海	4,027,944	0.9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126,460,380	人民币普通股	126,460,38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毛慧苏	10,918,260	人民币普通股	10,918,26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如意12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如意16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财通基金—上海银行—财通基金—富春47号资产管理计划	8,968,282	人民币普通股	8,968,28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62,600	人民币普通股	8,462,600
加拿大年金计划投资委员会—自有资金	4,534,942	人民币普通股	4,534,942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淡水泉精选1期	4,159,335	人民币普通股	4,159,335
崔根海	4,027,944	人民币普通股	4,027,9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已知崔根海与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03.31	2014.03.31	增幅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8,300,000.00	89,100,000.00	79,200,000.00	88.89%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25,522,780.99	149,150,655.99	176,372,125.00	118.25%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26,027.41	3,324,218.83	3,401,808.58	102.33%
应付职工薪酬	66,489,482.32	97,104,464.11	-30,614,981.79	-31.53%
应交税费	52,657,985.44	75,525,482.91	-22,867,497.47	-3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6,828.80	81,030.05	575,798.75	710.60%

①发放贷款及垫款

期末发放贷款比期初增加 79,200,000.00 元，增长 88.89%，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 2013 年 9 月成立，去年同期业务开展有限，本期正常营业，发放贷款业务增加。

②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期末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比期初增加 176,372,125.00 元，增长 118.25%，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 2013 年 9 月成立，去年同期业务开展有限，本期正常营业，吸收存款业务增加。

③交易性金融负债

期末交易性金融负债比期初增加 3,401,808.58 元,增长 102.33%,原因是期末远期外汇交易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④应付职工薪酬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 30,614,981.79 元,降低 31.53%,主要原因是期初计提的年终奖于本期支付。

⑤应交税费

期末应交税费比期初减少 22,867,497.47 元,降低 30.28%,主要原因是期末应交增值税减少。

⑥递延所得税负债

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比期初增加 575,798.75 元,增长 710.60%,主要原因是期末因套期保值导致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 利润表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1-3月	增幅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54,271.85	32,822.91	721,448.94	2198.00%
资产减值损失	7,176,033.33	4,829,619.34	2,346,413.99	48.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283,689.79	2,321,950.00	-6,605,639.79	-284.49%
投资收益	348,774.24	1,782,155.96	-1,433,381.72	-80.43%
营业利润	73,513,847.83	29,184,267.72	44,329,580.11	151.90%
营业外收入	13,385,956.98	30,220,487.13	-16,834,530.15	-55.71%
营业外支出	5,158,759.86	242,868.68	4,915,891.18	2024.09%
利润总额	81,741,044.95	59,161,886.17	22,579,158.78	38.17%
所得税费用	15,824,330.91	12,027,694.63	3,796,636.28	31.57%
净利润	65,916,714.04	47,134,191.54	18,782,522.50	39.85%
少数股东损益	15,750,378.74	4,715,711.58	11,034,667.16	234.00%
其他综合收益	-9,645,134.32	-21,646,142.79	12,001,008.47	55.44%

①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期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 721,448.94 元,增长 2198.00%,原因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 2013 年 9 月成立,去年同期业务开展有限,本期正常营业,发放贷款业务增加,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相应增长。

②资产减值损失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 2,346,413.99 元,增长 48.58%,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增加。

③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 6,605,639.79 元,降低 48.58%,主要原因是本期因远期外汇合约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

④投资收益

本期投资收益比去年同期减少 1,433,381.72 元,降低 80.43%,主要原因是本期联营企业的净利润同比去年减少。

⑤营业利润

本期营业利润比去年同期增加 44,329,580.11 元,增长 151.90%,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持续稳步增长,营业毛利增加。

⑥营业外收入

本期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 16,834,530.15 元,降低 55.71%,主要原因是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同比去年减少。

⑦营业外支出

本期营业外支出比去年同期增加 4,915,891.18 元,增长 2024.09%,主要原因是本期对外公益性捐赠增加 500 万元。

⑧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本期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分别比去年同期增加 22,579,158.78 元和 18,782,522.50 元,增长 38.17%和 39.85%,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稳步增长的同时费用率控制进一步加强。

⑨所得税费用

本期所得税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3,796,636.28 元,增长 31.57%,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总额增长,所得税费用相应增长。

⑩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比去年同期增加 11,034,667.16 元,增长 234.00%,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盈利增长明显,少数股东损益相应增长。

⑪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其他综合收益比去年同期增加 12,001,008.47 元,增长 55.44%,主要原因是本期因套期保值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损失比去年同期减少。

(3)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 1-3 月	增幅	
			绝对数	百分比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43,248.95	-165,114,949.47	23,071,700.52	13.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39,871.02	-126,379,183.49	3,939,312.47	3.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84,933.88	924,859,383.35	-759,274,449.47	-82.10%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23,071,700.52 元,增长 13.97%,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现金与购买商品支付现金的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 3,939,312.4 元 7,增长 3.12%,本期投资规模与去年同期基本相当。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 759,274,449.47 元,降低 82.10%,主要原因是去年同期募资资金到位,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2014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14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公开发行不超过 15 亿元(含 15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5 年 4 月 14 日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5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面值不少于总发行面值的 50%，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核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公司相关公告。

2、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10 月 30 日开市起停牌。后经公司确认，本次拟筹划重大事项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郭广友等 130 人共同持有的黑龙江电信国脉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国脉”）41%股权，同时自电信国脉 41%的股权交割完成后至郭广友等 11 名自然人将其合计持有的 545 万股股份（占电信国脉 10.9%股权）全部转让给亨通光电之前，郭广友等 11 名自然人将合计持有的电信国脉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亨通光电行使；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李征、陈坤、新余永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奥投资”）共同持有的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挖金客信息”）100%的股权。经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复牌。

2015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其他议案。

2015 年 2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交的《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0242 号）。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0242 号）的答复及相关中介机构的核查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本公司相关公告。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	解决同业竞争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	为彻底消除目前及将来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亨通集团与上市公司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持续性安排已作出如下承诺：“本次认购亨通光电股份完成后，在本公司作为亨通光电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	争	人	<p>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除北京亨通外，将不存在从事与亨通光电或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亨通光电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待北京亨通的土地、房屋的产权证办理完毕后，在不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立即按照公允价格、以合理方式将北京亨通转让给上市公司，以彻底消除同业竞争问题。对于上市公司正在或已经进行生产开发的产品、经营的业务以及研究的新产品、新技术，本公司保证将来不生产、不开发、不经营；亦不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上市公司业务、新产品、新技术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新产品、新技术。本公司同时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并且本公司将促使全资持有或其持有 50% 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 亨通集团已于 2011 年 8 月再次出具承诺，在亨通光电 2011 年年报公告之后，立即启动将亨通斯博 100% 股权以合理价格转让给亨通光电的相关事宜。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承诺：本次认购完成后，在本人作为亨通光电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除北京亨通外，将不存在从事与亨通光电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与亨通光电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本人不会利用亨通光电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亨通光电及其他股东的利益。（2014 年 6 月 25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控股股东有关承诺事项的议案》，同意豁免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上海亨通 48% 股权的承诺。）</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	<p>（1）亨通集团承诺，在适当的时机，“……在不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立即按照公允价格、以合理方式将亨通铜材转让给上市公司，以彻底消除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与亨通铜材的关联交易……”。（2）为了减少并规范亨通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2009 年 6 月 22 日，亨通集团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有关事宜的承诺函》，承诺：在重组完成后，亨通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亨通集团将对造成的损失作出及时、足额的赔偿。在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亨通集团即积极与各客户进行协商，使原有以亨通集团名义对外销售转由公司统一对外进行销售，以减少与公司、亨通线缆和亨通力缆之间的关联交易。2009年6月22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有关事宜的承诺函》，承诺：在重组完成后，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严格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对造成的损失作出及时、足额的赔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亨通集团承诺如下：重组完成后，亨通集团将保证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将继续保持独立性，避免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关联交易遵守公允定价的原则；不存在资产产权界限不清或控股股东无偿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关联方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财务机构和财务人员均保持完全独立，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亨通光电承诺，自2009年开始，每年年度报告公布时，同时公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除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组织架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以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设置情况进行说明外，重点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及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控制、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进行评估分析，并对公司内控制度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和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计划。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2009年12月5日，亨通集团、亨通光电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分别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利用其拥有的公司控股股东权利或者控制力操纵、指使公司或者公司的董事、监事、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以任何形式违规占用（如期间占用、变相占用）公司的资金，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规范运作。2009年12月5日，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共同出具了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保证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被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占用，不违规向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不利用职务便利从事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切实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尹纪成
日期	2015年4月29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3,328,608.52	1,900,176,642.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3,480,462.25	369,572,286.23
应收账款	3,009,912,440.16	2,633,331,007.61
预付款项	185,166,710.00	192,253,532.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6,123,787.40	7,706,424.0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2,428,101.88	155,764,29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48,894,734.57	2,661,968,951.0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514,775.22	173,588,129.01
流动资产合计	8,549,849,620.00	8,094,361,264.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8,300,000.00	89,1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000,000.00	1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4,331,604.74	304,090,147.1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04,503,856.13	3,047,167,480.05
在建工程	208,226,058.34	263,127,941.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1,511,964.95	370,268,514.63
开发支出	74,684,039.67	59,860,127.1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05,525.43	1,071,07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61,230.76	49,338,47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07,324,280.02	4,294,023,757.80
资产总计	12,957,173,900.02	12,388,385,022.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58,466,048.50	3,665,472,889.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25,522,780.99	149,150,655.99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726,027.41	3,324,218.8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22,884,431.48	1,843,160,905.31
应付账款	1,135,868,366.90	1,063,786,845.09
预收款项	292,465,691.39	234,265,460.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6,489,482.32	97,104,464.11
应交税费	52,657,985.44	75,525,482.91
应付利息	13,308,193.03	12,300,808.50
应付股利	4,040,916.05	4,040,916.05
其他应付款	118,835,126.49	105,790,760.9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442,124.00	130,992,124.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27,707,174.00	7,384,915,531.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9,529,252.87	343,979,252.87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2,120,000.00	12,12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260,258.61	83,670,01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6,828.80	81,030.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5,566,340.28	439,850,295.83
负债合计	8,343,273,514.28	7,824,765,827.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3,756,355.00	413,756,3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4,598,340.76	1,764,598,340.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648,673.51	-7,003,539.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7,826,046.81	187,826,046.81
一般风险准备	2,459,998.00	2,459,998.00
未分配利润	1,782,681,447.99	1,732,515,11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4,673,515.05	4,094,152,314.07
少数股东权益	479,226,870.69	469,466,881.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3,900,385.74	4,563,619,195.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57,173,900.02	12,388,385,022.49

法定代表人：尹纪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纪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3,760,439.44	771,709,583.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4,883,967.45	178,519,358.05
应收账款	1,160,678,160.34	920,801,649.36
预付款项	63,602,406.17	83,717,118.93
应收利息	6,123,787.40	5,816,949.7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8,968,962.02	598,439,438.86

存货	733,448,198.84	695,908,747.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401,888.89	567,879,127.79
流动资产合计	3,901,867,810.55	3,822,791,973.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000,000.00	11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91,954,959.97	3,042,050,502.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9,664,191.95	800,857,999.43
在建工程	98,784,611.93	95,178,912.0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856,173.15	59,301,878.77
开发支出	16,753,194.27	9,023,208.2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68,434.05	20,119,111.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00,571,565.32	4,136,531,611.88
资产总计	8,102,439,375.87	7,959,323,585.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55,357,154.41	2,008,897,502.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726,027.41	3,324,218.8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8,451,212.78	957,463,379.66
应付账款	1,380,622,774.39	1,053,241,307.14
预收款项	54,408,196.59	43,784,164.78
应付职工薪酬	36,992,239.82	53,134,731.19
应交税费	18,829,469.65	13,872,952.57
应付利息	7,365,129.99	6,463,430.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955,862.23	201,130,065.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48,708,067.27	4,341,311,753.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3,129,252.87	298,129,252.87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6,000,000.00	6,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00,000.00	8,9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6,629,252.87	313,079,252.87
负债合计	4,755,337,320.14	4,654,391,005.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3,756,355.00	413,756,35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90,568,902.14	1,990,568,902.1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180,450.02	165,180,450.02
未分配利润	777,596,348.57	735,426,872.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47,102,055.73	3,304,932,579.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02,439,375.87	7,959,323,585.57

法定代表人: 尹纪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尹纪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桦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39,351,856.98	1,597,145,576.97
其中: 营业收入	1,937,506,518.46	1,596,097,167.44
利息收入	1,091,066.67	1,015,586.62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54,271.85	32,822.91
二、营业总成本	1,861,903,093.60	1,572,065,415.21
其中: 营业成本	1,466,434,993.82	1,242,134,968.23

利息支出	708,283.9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10,458.00	7,491,137.30
销售费用	117,742,233.29	91,440,430.87
管理费用	181,357,207.71	154,241,719.02
财务费用	79,073,883.51	71,927,540.45
资产减值损失	7,176,033.33	4,829,619.3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83,689.79	2,321,9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8,774.24	1,782,155.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1,457.59	1,782,155.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513,847.83	29,184,267.72
加：营业外收入	13,385,956.98	30,220,487.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158,759.86	242,868.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0,800.58	21,095.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741,044.95	59,161,886.17
减：所得税费用	15,824,330.91	12,027,694.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16,714.04	47,134,191.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166,335.30	42,418,479.96
少数股东损益	15,750,378.74	4,715,711.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45,134.32	-21,646,142.7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45,134.32	-21,646,142.7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645,134.32	-21,646,142.7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9,645,134.32	-21,646,142.79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271,579.72	25,488,048.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521,200.98	20,772,337.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50,378.74	4,715,711.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2	0.2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2	0.20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尹纪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纪成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桦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953,560,332.97	745,208,927.58
减：营业成本	798,373,502.65	612,267,217.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91,690.62	2,653,215.91
销售费用	21,624,997.41	15,961,966.34
管理费用	47,534,445.07	47,536,666.61
财务费用	32,446,159.33	25,642,603.32
资产减值损失	-430,543.16	5,030,884.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1,808.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03,950.88	18,956,920.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542.44	2,035,255.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622,223.35	55,073,294.33
加：营业外收入	3,942,718.15	1,389,261.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14,575.00	101,415.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7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550,366.50	56,361,139.77
减：所得税费用	6,905,109.30	6,615,704.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645,257.20	49,745,434.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645,257.20	49,745,434.9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尹纪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纪成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2,859,892.95	1,834,874,379.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76,372,125.00	48,119,013.8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45,338.52	1,048,409.5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32,917.69	11,548,510.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902,615.32	239,506,056.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2,912,889.48	2,135,096,368.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22,126,718.62	1,851,680,498.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9,2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3,414,766.99	72,302,096.2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08,283.9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2,700,776.77	143,407,34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774,432.62	72,201,690.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031,159.49	160,619,69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4,956,138.43	2,300,211,31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43,248.95	-165,114,949.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724.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2,140.28	1,425,410.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140.28	1,833,134.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012,011.30	119,212,31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012,011.30	128,212,31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39,871.02	-126,379,183.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6,311,733.8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97,251,237.87	2,083,910,135.6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879.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7,251,237.87	3,230,559,749.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0,726,710.80	2,203,169,960.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939,593.19	102,530,40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1,666,303.99	2,305,700,36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584,933.88	924,859,383.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2,286.20	2,979,812.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915,899.89	636,345,062.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6,533,657.74	955,446,660.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617,757.85	1,591,791,722.70

法定代表人：尹纪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纪成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9,606,253.53	740,841,719.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14,827.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326,620.30	73,300,969.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1,932,873.83	821,957,515.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8,684,752.87	697,509,863.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95,216.05	50,958,855.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26,253.55	22,288,52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408,682.06	69,408,35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8,714,904.53	840,165,59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82,030.70	-18,208,083.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724.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364,972.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364,972.22	432,724.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247,701.08	45,400,242.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290,64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47,701.08	336,042,242.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117,271.14	-335,609,518.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6,570,233.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5,532,982.72	710,200,427.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532,982.72	1,816,770,661.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4,081,835.98	931,445,493.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273,455.23	47,338,673.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8,355,291.21	978,784,167.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22,308.49	837,986,494.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90,185.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12,931.95	486,359,07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061,473.90	146,420,298.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574,405.85	632,779,376.44

法定代表人：尹纪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尹纪成会计机构负责人：江桦